

罗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县住建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放管服效”改革为牵引，以提升政务服务能力为目标，努力转变工作作风，着力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现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1.主动公开情况：2024 年，县住建局在政府网站答复群众的回复共 17 件，政府信息公开共 72 件，回复件满意率达 100%。

2.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2024 年，县住建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4 件，这 4 件全部答复完毕，满意率 100%。

3.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县住建局严格按照县政府办的要求，对政府网后台进行管理，及时发布住建局政策信息以及工作信息，对信息内容由局办公室把关后，实行“三审三校”，对不适合信息公开的，坚决不公开，确保信息公开发布的质量和效果。

4.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县住建局主要依托河南政务服务网、河南省互联网+监管系统及信阳市项目审批综合管理平台、政府网站后台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5.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县住建局采取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人员进行培训，对信息公开人员严格管理，召开局党组会专题研究信息公开工作，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再部署、再安排，确保住建局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情况

2024 年，县住建局主要依托河南政务服务网、河南省“互联网+监管”系统及信阳市项目审批综合管理平台、政府网站后台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 11 起，建筑业企业资质审批 52 起，工程监理企业资质审批 2 起，施工许可核准 31 起，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登记 15 起，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告知 17 起，建筑垃圾核准（清运）1 起，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6 起，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6 起，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 13 起，工程竣工备案 16 起，行政复议 1 起，行政诉讼 4 起，行政许可 154 件，及时做到了信息公开。

三、下步打算

下一步，县住建局将继续加大对政府信息的公开力度，充分挖掘住建局信息公开内容的潜能，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做到信息及时公开，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罗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 1 月 17 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85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县住建局信息公开工作能够按照县政府办的要求实行“三审三校”制度，对信息公开内容严格把关，严格审核。加强信息公开质量，对信息做到及时公开。加强学习力度，确保每一条信息公开内容准确无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县住建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